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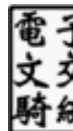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黃品嘉

電話：02-7736-7491

電子信箱：e-j259@mail.kl2ea.gov.tw

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35505264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30000E_1135505264_senddoc1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署「112學年度本土教育人才培育計畫」分區成果
展計畫1份，請貴局（府）轉知轄內學校（含國立學校附
設國民中小學）踴躍報名參加，並核予公假登記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署113年8月20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0095800號函
（諒達）續辦。

二、旨案成果展原定於113年8月21日（星期三）辦理，因故延
期，為鼓勵教師參與，並邀集各國立館所了解辦理形式，
以期申請114年度計畫，爰調整為4場次辦理，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時間及地點：

1、基隆場：於113年12月8日（星期日）上午8時30分假國
立海洋科技博物館辦理。

2、臺北場：於113年11月16日（星期六）上午8時30分假
國立臺灣博物館南門館辦理。

3、中部場：於113年12月15日（星期日）上午8時30分假

花府 113/10/22



1130210700



國立公共資訊圖書館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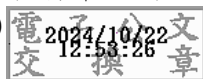
4、南部場：於113年11月2日（星期六）上午8時30分假國立臺南大學辦理。

(二)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各場次活動開始前一週止，請欲參與本計畫活動者，逕自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。

三、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國立臺南大學王恒森助理（電話：06-2133-111）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國立臺南大學(含附件)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

裝

訂

線



72